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17 年 4 月 27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 3 名。本次会议的通知于 2017 年 4 月 20 日以书面通知、传真及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的通知和召开符合法律、法规以及《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选举石孟国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与第四届监事会一致。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对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及其摘要进行了充分审核,监事会认为:

- 1、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 2、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 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期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 事项;
 - 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 4、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 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7年4月29日